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亦不擬鼓動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FPC CAPITAL LIMITED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部分購回及註銷175,000,000美元 將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5.75厘有擔保債券

(股份代號：5107)

謹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FPC Capital Limited(「發行人」)發行本金為175,000,000美元之5.75厘有擔保債券，其將於二零二五年到期(「債券」)，並獲得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的擔保，而債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以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部分購回及註銷債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八日，尚未償還債券之本金合共為124,100,000美元。

本公司及發行人謹此公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本公司已完成購回本金合共為3,600,000美元之債券(「所購回債券」)(相當於原先發行債券本金總額約2.1%)。連同其他先前已購回之債券，則合共已購回原先發行債券本金總額約31.1%。

預期所購回債券將會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註銷。於註銷所購回債券後，尚未償還債券之本金將合共為120,500,000美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48(a)條，倘若本公司及發行人根據債券條款及條件贖回或註銷債券，本公司及發行人將會就其後每5%最初發行本金總額的贖回或註銷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及／或發行人將來可能會亦可能不會購回更多的債券。債券持有人（「債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關於本公司及／或發行人不時購回任何債券，本公司及／或發行人擁有全權絕對酌情權。關於任何購回債券事項的時間、數量或價格又或本公司及／或發行人是否會進一步購回任何債券，並無任何保證。因此，債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任何債券時，敬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彭澤仁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發行人之董事為彭澤仁、楊格成及吳漢邦。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楊格成，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林逢生，主席

謝宗宣

林宏修

林希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范仁鶴

李凤芯

裴布雷